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或“保荐人”）作为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罗能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艾罗能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4 号）的决定，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6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2,64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3,832.5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807.45 万元（数值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造成，以下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2023]200Z004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994,297,961.00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92,736,600.00

项目	金额
减：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84,905.66
减：募集资金银行账户支付发行费用	5,641,509.42
减：银行手续费	1,503.9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6,820,439.5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612,653,881.45

二、募集资金存管及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与下属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	3301040160024549019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支行	19065101040062828
3	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344542766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571907913310018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2802821730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571907913310008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桐庐支行	95250078801000001325
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03005632454

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杭州银行西湖支行	3301040160024549019	活期	237,045,041.8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03005632454	活期	191,926,304.6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支行	19065101040062828	活期	332,717,729.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桐庐支行	95250078801000001325	活期	182,202,290.13
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344542766	活期	328,684,562.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571907913310008	活期	182,537,114.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571907913310018	活期	100,083,012.6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2802821730	活期	57,457,825.17
合 计			1,612,653,881.45

注 1：2024 年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公司未严格按照各募集资金账户用途支付资金，导致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账号合计多支出资金 200,976,200.00 元；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西湖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支行账户合计少支出 200,976,200.00 元。上述划转失误仅影响募集资金在各账户之间的金额分配，不影响募集资金总额以及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发现上述问题后，已经及时对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金额进行重新分配。

注 2：受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影响，艾罗能源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19065101040062828，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被浙江省桐庐县人民法院采取财产保全措施，保全金额限额为 332 万元。该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申请人已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公司积极与申请人沟通并达成庭外和解，经法院审查属实后，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申请人撤诉并解除财产保全。上述财产保全措施未对公司正常运营构成不利影响。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运用方案，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储能电池及逆变器扩产项目、光储智慧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海外营销及服务体系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92,736,6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92,736,600.00 元，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 84,905.66 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92,821,505.66 元。

（三）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艾罗能源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等，并与公司负责人等相关人员进行访谈。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艾罗能源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艾罗能源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艾罗能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807.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73.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73.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储 能 电 池及 逆 变 器扩产项目	否	28,141.97	28,141.97	28,141.97	26,432.85	26,432.85	-1,709.12	93.93	2022 年 6 月	14,199.27	是	否
光 储 智 慧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085.70	15,085.70	15,085.70	6,664.77	6,664.77	-8,420.93	44.18	不适用			否
海 外 营 销及服务体系项目	否	7,644.57	7,644.57	7,644.57	6,176.03	6,176.03	-1,468.54	80.79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117,935.20	117,935.20	117,935.20			-117,935.2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8,807.45	198,807.45	198,807.45	39,273.66	39,273.66	-159,533.79			14,199.2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9,273.66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8.49 万元，共计 39,282.15 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200Z0332 号）。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余额全部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未进行投资活动。本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为 1,681.89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61,265.39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刘奇

刘 奇

张钰源

张 钰 源

